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WISDOM WEALTH RESOURCES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7)

## 股東周年大會續會

茲提述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通函」）及同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訂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於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福華三路 100 號鼎和大廈十八樓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的公佈，內容有關股東周年大會續會（「股東周年大會續會」）。

### 股東周年大會續會

本公司宣佈，股東周年大會續會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於中國深圳市福田區福華三路 100 號鼎和大廈十八樓（即股東周年大會同一地點）舉行。

通函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均維持不變，並將於股東周年大會續會上考慮及酌情通過。

就股東周年大會續會而言，為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的最後登記日期及時間（即二零二四年十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及相關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即由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在內））將保持不變。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仍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續會並於會上發言及投票。

連同股東周年大會通告一併寄發的代表委任表格（「**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及適用於股東周年大會續會。尚未交回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須將代表委任表格按照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於不遲於股東周年大會續會或其任何進一步續會的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為免生疑問，任何按照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及交回的代表委任表格於股東周年大會續會仍然有效，而有關股東毋須交回另一份代表委任表格。倘任何股東選擇重新提交代表委任表格，最後收到的代表委任表格將撤銷並取代該股東之前提交的代表委任表格。

###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滿足復牌指引中規定的所有要求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智富資源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許世平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許世平先生及黃磊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昭軍先生、王寧先生及陳廣安先生。